

財團法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10年度工作報告

單位：新臺幣/元

編號	計畫名稱	執行情形及效益	辦理時間	實施方式	活動類型 1=人才培育 2=藝文活動	活動類別 (1-3)	辦理場次	辦理小時數	參加人數/ 受益人數	地點	是否為國際 性活動	是否為兩岸 活動	經費預算	實際支用金額	備註
1	新舞臺藝術節	(1) 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嚴峻，取消辦理國際自製節目，助力藝文轉型，鼓勵支持國內表演團體探索顛覆創新表演形式。 (2) 新舞臺藝術節力提藝文公益，年年舉辦公益場，延續與扎根偏鄉教育之專案「夢想+圓夢工程」結合，邀請優人神鼓及潭洞國小學子於大安森林公園擊鼓圓夢，吸引逾千位觀眾。 (3) 新舞臺藝術節四檔節目、新舞臺藝術學院共計36場活動(含演出場次)，觀眾滿意度達9成。	10-12月	演講、座談 研習、研討 展演 競賽 獎助、補助 推廣、宣傳 其他	1、2 2 2 2 2	4、5、6 4、5、6 4、5、6 4、5、6 4、5、6	1、2 1、2 1、2 1、2 1、2	36	333	2,338	臺北、高雄、線上活動	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	16,500,000	9,594,390	
2	中國信託當代繪畫獎	(1) 全臺唯一聚焦「當代繪畫」獎項，總獎金高達200萬元。 (2) 首屆徵件徵得790件作品，創業界紀錄。 (3) 2021年完成兩階段評選，得獎及入選20件，2022年在關渡美術館展出。	4-12月	演講、座談 研習、研討 展演 競賽 獎助、補助 推廣、宣傳 其他	1 1 1 1 1	1 1 1 1 1	1 1 1 1 1	1	2,208	790	線上徵件	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	1,612,000	1,435,399	
3	NTT+x中國信託音樂劇人才培育工程	培育臺灣音樂劇人才，獨創一條龍扶植模式，媒合臺籍師資，從優化劇本、媒合製作到售票演出、首屆徵件徵得64件劇本。	全年度	演講、座談 研習、研討 展演 競賽 獎助、補助 推廣、宣傳 其他	1 2 1 1 1	4、5 4、5 4、5 4、5 4、5	2 2 2 2 2	83	218	461	臺中	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☒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	3,000,000	2,574,064	
4	夢想+圓夢工程	(1) 攜手藝術導師優人神鼓深入偏鄉，為潭洞國小學子打造系統化擊鼓課程，最終於新舞臺藝術節公益場演出。 (2) 與在地藝術家合作製鼓，強化社區共融、在地連結。 (3) 贊助第一屆夢想+圓夢工程《太陽的孩子花蓮排笛聯合音樂會》，延續藝文教育之效益。	2-12月	演講、座談 研習、研討 展演 競賽 獎助、補助 推廣、宣傳 其他	1 2 2 1 2	9 4、9 4、9 4、9 9	1、2 1、2 1、2 1、2 1、2	31	103	484	臺北、新北、花蓮	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	2,500,000	1,360,039	
5	臺灣夢藝文工作坊	赴臺灣夢社區舉辦藝文工作坊，提供學子多元藝文體驗課程，以音樂、戲劇、肢體開發、口說訓練等等拓展偏鄉學童藝術視野，執行17場次、近400位學子體驗，滿意度達9成。	8-10月	演講、座談 研習、研討 展演 競賽 獎助、補助 推廣、宣傳 其他	 1	 4、5、6、12	 1	17	32	356	全臺	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	600,000	566,269	
6	贊助榮星合唱團	藉由舉辦合唱音樂會推廣音樂教育，培育優秀音樂人才，演出人員及觀眾參與人數達1,100人。	全年度	演講、座談 研習、研討 展演 競賽 獎助、補助	 2 1	 4 4、5、6、12	 2 1	6	8	1,100	臺北	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 ☐ 是 ☒ 否	4,000,000	2,000,000	

[illegible]

1. 實施方式包括：演講、座談、研習、研討、展演、競賽、獎助、補助、推廣、宣傳、其他，請依據計畫實際辦理情況敘明。若計畫包含多種實施方式，請就各種實施方式的活動類型、性質、辦理場次、參加人數、地點、是否屬國際性或兩岸活動、經費預算、實際支用金額逐一敘明。

2. 活動類型包括人才培育、藝文活動2種，其中人才培育指為了提升社會大眾、基金會內人員之特定能力、知識、技能所辦理的培訓課程。藝文活動則為人才培育以外的藝文推廣、宣傳相關活動。若不屬於上述2種類別或無法規範，請以文字方式填寫活動類別。

3. 活動類型為「藝文活動」者請填寫藝文活動為哪一種類別：1-視覺藝術類；2-工藝類；3-設計類；4-音樂類；5-戲劇類；6-舞蹈類；7-說唱類；8-影片類；9-民俗類；10-語文類；11-圖書類；12-綜藝類；13-其他類。若活動類型為「人才培訓」者則不需填寫此欄位。